

证券代码：002596

证券简称：海南瑞泽

公告编号：2018-131

**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召开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，并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监事 5 名，实到监事 5 名，全体监事通过现场表决方式参与会议表决，董事会秘书于清池先生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**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**

经审核，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

审议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 
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